

证券代码:000422 证券简称:湖北宜化 编号:2014-019
公司关于贵州普安宏兴煤矿瓦斯爆炸事故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3年12月21日23点30分,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新宜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贵州普安宏兴煤业有限公司旗下宏兴煤矿发生瓦斯爆炸事故,本次事故造成6人遇难、1人受伤(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司2013年12月24日2013-078号公告)。

事故发生后,贵州煤安安全监察局六盘水监察分局(简称“盘江分局”)会同黔西南州人民政府组成事故联合调查组进行了调查,2014年2月初初步形成对事故的处理意见,并将事故的处理意见报请贵州省煤安安全监察局。日前,贵州省煤安安全监察局对盘江分局上报的本次事故的处理意见进行了批复,认定本次事故是一起责任事故,决定对宏兴煤矿45万元的罚款并责成普安县政府将宏兴煤矿纳入兼并重组对象,对贵州新宜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罚款30万元罚款,同时对本次事故的10名责任人均进行了相应的处罚、处分。本次事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841.98万元。

特此公告。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新华医疗”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证监会[2008]38号公告《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的指导意义,基金持有已停牌股票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相应调整应参考应用上述有关规定中的行业估值指数确定其公允价值。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决定于2014年3月28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新华医疗”(股票代码600587)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其中所用指数为中基协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经托管行复核,本次估值调整对民生加银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前一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比例为-0.27%,按照有关规定和本公司的估值政策,对民生加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景气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转债优选债券型证券

基金持有的上述证券的估值方法也一并进行了调整。

该股票复牌后,本公司将综合考虑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托管行协商后确定对该股票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本公司旗下基金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相关法规和基金合同中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投资者可登陆我公司网站(<http://www.msytund.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3838咨询或查阅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0994.900940 证券简称:大名城、大名城B 编号:2014-016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批准对外担保事项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批准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对公司控股的、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级子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100亿元人民币,用于被担保子公司主营业务生产经营需要,担保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该议案尚待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详见公司2014年3月8日披露的2014-009号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于2014年3月19日对公司发出的《关于对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报的事后审核意见函》的相关要求,公司将公司于2014年度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批准对外担保事项进行如下补充披露:

公司2014年度拟对主要被担保子公司细分担保额度如下:

公司主要子公司(被担保方)	公司拟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亿元)
无锡燃气泄漏有限公司	16
无锡燃气(气)有限公司	20
无锡燃气(气)有限公司	30
无锡燃气(气)有限公司	7
无锡燃气(气)有限公司	12
无锡燃气(气)有限公司	10
无锡燃气(气)有限公司	18
无锡燃气(气)有限公司	100

特此公告。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0182 证券简称:佳通 编号:临2014-010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和黑龙江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上市公司及承诺相关方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黑证监上字[2014]11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公司已于2014年2月15日披露截至2013年底公司股东相关承诺方的承诺及履行情况进行披露(详见2014年2月15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之公告。

截止目前,公司仍在与控股股东等相关方就有关承诺事项进行沟通,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事项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股票代码:000504 股票简称:*ST传媒 公告编号:2014-015
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基本情况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已于2014年3月25日以书面、邮件和短信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14年3月28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0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0名,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迁移法定注册地址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10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拟将公司法定注册地址由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火树街甲12号迁移到湖南省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大道688号麓谷信息港。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10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将于2014年4月17日(周四)上午9:30在北京赛迪大厦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3月28日

股票代码:000504 股票简称:*ST传媒 公告编号:2014-016
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召开时间:2014年4月17日上午9:30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6、出席对象:
 (1) 截止2014年4月11日下午收市时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 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
 (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7、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66号赛迪大厦

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08 证券简称:新潮中华 公告编号:临2014-023
新潮中华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潮中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14年3月26日以书面通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于2014年3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际到董事7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票同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与美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相互经济担保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临时公告2014-024号公告。
 二、7票同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临时公告2014-025号公告。

新潮中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208 证券简称:新潮中华 公告编号:临2014-024
新潮中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与美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相互经济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拟提高与美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都控股”)的互保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一、互保情况
 (一) 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与美都控股建立以人民币20,000万元额度为限的互保关系,互为对方贷款提供信用保证;互保的期限为各自向金融机构签订的融资到期日在2015年4月30日之前到期保证(详见公司公告临2012-015、临2012-024)。
 (二) 现由于双方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将与美都控股的互保额度增加提高到以人民币30000万元额度为限,互为对方贷款提供信用保证,双方在额度内可一次性提供融资,也可分批次提供融资,互保期限延续至各自向金融机构签订的融资到期日在2016年6月30日之前的保证,其他条款不变。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美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139,078万元
 法人代表:闻德华
 注册地:杭州市密塘桥路70号美都恒升名楼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旅游业开发;海洋资源开发;现代农业开发;房地产开发经营;仓储业(不含危化品);建材、电子、生产办公用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农副产品、纺织品、百货、五金工具、矿产品、燃料油(不含成品油)的批发、零售、代购代销;实业投资,基础设施建设,财务管理咨询,投资管理;经营进出口业务。(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项目。)

截至2013年9月30日,美都控股总资产643,268.5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217,189.82万元,201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313,711.75万元,实现利润200,262.5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663.92万元。

三、美都控股经营情况良好,且已与本公司建立了较长时期的稳定的互保关系,通过互为对方的正常经营提供一定的融资保证,上述担保不会给本公司带来较大的风险,在实施时公司将将该笔资金提供,以有效保障本公司的利益。

四、合同履行风险分析
 由于本合同是远期货物采购约定,可能会因未来市场环境、产品销售价格波动等因素影响合同的履行。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十六次董事会决议
 2、泰和泰律师事务所关于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翡翠玉石原料及成品远期买卖合同》之专项法律分析报告
 3、云南省珠宝玉石首饰行业协会玉石价值专家鉴定报告书
 特此公告。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08 证券简称:新潮中华 公告编号:临2014-025
新潮中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4月14日
 ●股权登记日:2014年4月11日
 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定于2014年4月14日召开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事项通知如下:

一、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二、 会议召开地点:杭州市西溪路128号新潮商务大厦11层会议室
 三、 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4月14日10:00
 四、 会议议题
 审议《关于增加与美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相互经济担保额度的议案》
 五、 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2014年4月10日下午三点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参见附件)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六、 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需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
 自然人股东需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
 2、 登记时间:2014年4月11日9:00-17:00。
 3、 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128号新潮商务大厦11层证券事务部。
 4、 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71-85171837 0571-87396501
 传真:0571-87396502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128号新潮商务大厦11层
 邮编:310007
 联系人:高莉
 特此公告。

新潮中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参加新潮中华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表决内容:(请在相应框内打“√”确认)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	(关于增加与美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相互经济担保额度的议案)				

意见(如有需要可附加):
 1、以委托意见如股东不作具体指示,视为股东代理人可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受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帐户号码: 受托人证券帐户号码:
 委托人有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新潮中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一、适用基金
 纽银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71010)、纽银新动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73010)、纽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675011、C类675013)、纽银稳定增值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675021、C类675023)。

二、优惠措施
 自2014年4月2日起,投资者通过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网上交易系统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上述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4折,原申购费率低于0.6%或为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基金申购费率参见相关基金的最新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三、其他事项
 本次活动仅适用于相关基金日常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次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等其他未明事项以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本次活动优惠解释权归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所有,有关本次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有关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19楼(邮编200120)
 总机:(021)38572888
 传真:(021)38572860
 客服电话:4007-007-818;(021)38572666
 联系人:孙艳丽
 网址:www.hnyfund.com
 2、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20-0022
 公司网站:www.licaike.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3月29日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并报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金元惠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0182 证券简称:佳通 编号:临2014-010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和黑龙江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上市公司及承诺相关方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黑证监上字[2014]11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公司已于2014年2月15日披露截至2013年底公司股东相关承诺方的承诺及履行情况进行披露(详见2014年2月15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之公告。

截止目前,公司仍在与控股股东等相关方就有关承诺事项进行沟通,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事项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股票代码:000504 股票简称:*ST传媒 公告编号:2014-015
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基本情况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已于2014年3月25日以书面、邮件和短信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14年3月28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0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0名,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迁移法定注册地址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10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拟将公司法定注册地址由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火树街甲12号迁移到湖南省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大道688号麓谷信息港。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10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将于2014年4月17日(周四)上午9:30在北京赛迪大厦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182 证券简称:佳通 编号:临2014-010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和黑龙江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上市公司及承诺相关方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黑证监上字[2014]11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公司已于2014年2月15日披露截至2013年底公司股东相关承诺方的承诺及履行情况进行披露(详见2014年2月15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之公告。

截止目前,公司仍在与控股股东等相关方就有关承诺事项进行沟通,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事项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182 证券简称:佳通 编号:临2014-010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和黑龙江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上市公司及承诺相关方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黑证监上字[2014]11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公司已于2014年2月15日披露截至2013年底公司股东相关承诺方的承诺及履行情况进行披露(详见2014年2月15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之公告。

截止目前,公司仍在与控股股东等相关方就有关承诺事项进行沟通,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事项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182 证券简称:佳通 编号:临2014-010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和黑龙江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上市公司及承诺相关方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黑证监上字[2014]11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公司已于2014年2月15日披露截至2013年底公司股东相关承诺方的承诺及履行情况进行披露(详见2014年2月15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之公告。

截止目前,公司仍在与控股股东等相关方就有关承诺事项进行沟通,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事项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182 证券简称:佳通 编号:临2014-010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和黑龙江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上市公司及承诺相关方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黑证监上字[2014]11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公司已于2014年2月15日披露截至2013年底公司股东相关承诺方的承诺及履行情况进行披露(详见2014年2月15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之公告。

截止目前,公司仍在与控股股东等相关方就有关承诺事项进行沟通,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事项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182 证券简称:佳通 编号:临2014-010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和黑龙江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上市公司及承诺相关方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黑证监上字[2014]11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公司已于2014年2月15日披露截至2013年底公司股东相关承诺方的承诺及履行情况进行披露(详见2014年2月15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之公告。

截止目前,公司仍在与控股股东等相关方就有关承诺事项进行沟通,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事项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182 证券简称:佳通 编号:临2014-010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和黑龙江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上市公司及承诺相关方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黑证监上字[2014]11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公司已于2014年2月15日披露截至2013年底公司股东相关承诺方的承诺及履行情况进行披露(详见2014年2月15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之公告。

截止目前,公司仍在与控股股东等相关方就有关承诺事项进行沟通,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事项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182 证券简称:佳通 编号:临2014-010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和黑龙江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上市公司及承诺相关方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黑证监上字[2014]11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公司已于2014年2月15日披露截至2013年底公司股东相关承诺方的承诺及履行情况进行披露(详见2014年2月15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之公告。

截止目前,公司仍在与控股股东等相关方就有关承诺事项进行沟通,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事项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182 证券简称:佳通 编号:临2014-010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和黑龙江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上市公司及承诺相关方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黑证监上字[2014]11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公司已于2014年2月15日披露截至2013年底公司股东相关承诺方的承诺及履行情况进行披露(详见2014年2月15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之公告。

截止目前,公司仍在与控股股东等相关方就有关承诺事项进行沟通,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事项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182 证券简称:佳通 编号:临2014-010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和黑龙江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上市公司及承诺相关方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黑证监上字[2014]11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公司已于2014年2月15日披露截至2013年底公司股东相关承诺方的承诺及履行情况进行披露(详见2014年2月15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之公告。

截止目前,公司仍在与控股股东等相关方就有关承诺事项进行沟通,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事项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182 证券简称:佳通 编号:临2014-010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和黑龙江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上市公司及承诺相关方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黑证监上字[2014]11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公司已于2014年2月15日披露截至2013年底公司股东相关承诺方的承诺及履行情况进行披露(详见2014年2月15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之公告。

截止目前,公司仍在与控股股东等相关方就有关承诺事项进行沟通,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事项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168 证券简称:武汉控股 公告编号:临2014-018号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承诺履行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以及湖北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做好辖区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监管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本公司已于2014年2月15日对截止2013年底公司及相关方的承诺履行情况进行了专项公告。(详见2014年2月15日公司临2014-010号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控股股东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务集团”)在股改过程中作出的关于管理层股权激励计划承诺之外,公司其他承诺事项均正常履行中,不存在不合规承诺或者超期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对于水务集团管理层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本公司已与水务集团就此事进行了积极的沟通,督促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予以规范和解决。本公司将根据该承诺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3月29日

关于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调整估值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08]38号),并参照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的有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自2014年3月28日起,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旗下开放式基金所持有的停牌股票“四维图新”(股票代码:002405)启用指数收益法估值。

待“四维图新”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hny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7-818或021-38572666了解基金份额净值变动情况。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3月29日

纽银基金关于增加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旗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将于2014年4月2日起代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并参加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关于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前端收费基金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如下:

一、适用基金
 纽银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71010)、纽银新动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73010)、纽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675011、C类675013)、纽银稳定增值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675021、C类675023)。

二、优惠措施
 自2014年4月2日起,投资者通过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网上交易系统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上述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4折,原申购费率低于0.6%或为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基金申购费率参见相关基金的最新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三、其他事项
 本次活动仅适用于相关基金日常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次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等其他未明事项以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本次活动优惠解释权归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所有,有关本次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有关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19楼(邮编200120)
 总机:(021)38572888
 传真:(021)38572860
 客服电话:4007-007-818;(021)38572666
 联系人:孙艳丽
 网址:www.hnyfund.com
 2、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20-0022
 公司网站:www.licaike.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3月29日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并报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金元惠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0182 证券简称:佳通 编号:临2014-010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和黑龙江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上市公司及承诺相关方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黑证监上字[2014]11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公司已于2014年2月15日披露截至2013年底公司股东相关承诺方的承诺及履行情况进行披露(详见2014年2月15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之公告。

截止目前,公司仍在与控股股东等相关方就有关承诺事项进行沟通,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事项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股票代码:000504 股票简称:*ST传媒 公告编号:2014-015
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基本情况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已于2014年3月25日以书面、邮件和短信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14年3月28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0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0名,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迁移法定注册地址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10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拟将公司法定注册地址由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火树街甲12号迁移到湖南省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大道688号麓谷信息港。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10票